

## 優化教育體系 提升學歷回報

政府昨日公布，資助大學學費將連加三年，平均每年加5.5%，引起議論。考慮到相關學費廿多年來未曾調整，此舉可以理解，只是在疫後經濟尚未復元且加風四起之時，調加的時機值得斟酌。雖然官員一再否認與庫房「水緊」有關，但仍難免惹人產生各種聯想，包括高等教育普及化是否陷入兩難，以及相關社會資源的運用效率，育兒成本和學歷通脹等，都有值得深思的地方。

政務司司長陳國基表示，學費加幅溫和，學生負擔得起，與政府

財赤無關。有分析援引通脹數據，認為本港廿多年來累計通脹升幅約40%，因而今次加幅合理。然而，公共政策的成本分析並不一定能夠全面反映公眾的感受和需求，也不一定能夠顧及不同政策選擇之間的優劣，容易忽略對社會福利和公平性等方面的影響。

教育的價值無法估量，既能夠改變整個社會面貌，也能夠改變一個人的命運。一般而言，接受高等教育的對象是18歲以上的青年學生，完成四年本科已是22歲。當前

高等教育普及化，不論是從事研究或投身就業，本科學歷已不再具有競爭優勢，甚至進修完碩士和博士學位（連着讀完基本已快30歲）也不足夠，還需要參加各式各樣的專業資格評核考試，所需的時間和金錢成本今非昔比。大學畢業生學非所用的情況愈來愈普遍，投入與回報不成正比，雖然沒有公開的準確數據顯示有多少人因此選擇在家「啃老」或做「宅男腐女」，但一般認為數量有在增加。

政府表示，經調整後的學費水

平，成本收回率將由2024/25學年的12.5%低水平，稍回升至13.4%，但仍遠低於上世紀90年代初所訂立的18%。不過，當年香港走的是精英化教育路線，學位數量少。現時教育走回頭路並不實際。有傳媒關注到公平性的問題，引述教育界意見重提分科收費辦法。歸根到底，這些涉及的都是學歷回報的問題，當中所揭示是當前教育體系有必要作出改變，須與就業市場有更加密切關連，才能迎合社會和個人發展的需要。

## 呢特惠貸款3170萬 23人被捕

### 偽造文件申請收手續費 警方及時攔截2690萬

香港警方根據情報及深入調查，再發現有詐騙集團藉特區政府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計劃行騙，利用隨機打電話和社交平台賣廣告招徠顧客，替他們偽造個人和公司文件申請特惠貸款，並抽取5,000元至9萬元費用。警方日前採取代號「虎道行動」，以涉嫌串謀詐騙拘捕兩個犯罪團夥合共23人，包括9名主腦及骨幹。據了解，該集團合共提出24份申請，涉及詐騙貸款約3,170萬元，其中2,690萬元被警方及時攔截。

香港警方東九龍總區重案組昨日公布案情指，其中一個詐騙集團藉個人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行騙，於2021年8月至2022年9月期間，以Cold Call（隨機致電）形式，向市民聲稱可提供低息貸款，申請人只需提供身份證副本、住址證明等簡單資料，集團則用該些資料偽造銀行文件及工作證明，替申請人在網上提出申請相關貸款，並向申請人收取5,000元至2.5萬元的手續費。該集團經網上向本地銀行遞交了20份以個人名義的申請，共涉160多萬元。

### 安排空殼公司董事 訛稱聘用員工

另一個借中小企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行騙的集團，於2024年2月至3月期間在網上社交平台聲稱提供一站式的低息貸款申請服務，並租用兩個分別位於佐敦及灣仔的商業單位提供有關貸款的諮詢服務，安排本身沒有公司營運的申請人成為空殼公司的董事，再用虛假的銀行文件和強積金供款紀錄，訛稱聘用多名員工，以騙取政府批出相關貸款。

該集團同時會為有營運公司的申請人



東九龍總區重案組昨日公布案情。



警方檢獲大量銀行文件、電子設備、銀行卡及現金等證物。



偽造相關虛假文件並提出申請，該集團會收取2萬元至9萬元的手續費，期間向一間本地銀行遞交了4份以公司名義的申請，共涉3,000多萬元，涉案公司包括運輸公司及貿易公司，最大一宗申請涉及820萬元。

香港警方於本月17日至前日採取行動，拘捕16男7女，年齡介乎25歲至63歲，其中5人為主腦及4人為骨幹成員，部分被捕人有黑幫背景。行動中，警方檢獲大量銀行文件、電子設備、銀行卡及現金等證物。

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副總裁莫愛蘭表示，隨着社會邁向復常，經濟回復正增

長，針對中小企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已於今年3月底屆滿，直至5月底該貸款申請合共批出超過6萬宗申請，涉及金額1,430億元，已幫助約4萬家中小企及3.98萬個受僱僱員。

針對個人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於今年4月底屆滿，該公司已批出超過6萬宗貸款申請，共涉47億元。莫愛蘭提醒市民，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之下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申請雖已屆滿，但在該計劃下仍有八成及九成的擔保產品運作，若要申請有關貸款，無需透過中介，應直接到銀行辦理手續。

## 打擊非法電動車 警3日拘84人

市民非法駕駛電動可移動工具亂象叢生，有人接載子女上學、代步出行或送外賣，又缺乏保護裝備，威脅個人及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警方新界北總區於6月17日至19日，一連3日在展開代號「朝陽」行動，嚴打非法電動單車亂象，共拘捕84名男女，檢獲84部電動可移動工具，以及向市民派發超過600份宣傳單張。

被捕的64男20女（16歲至76歲），當中包括29名外賣員。他們涉嫌「駕駛未有登記車輛」、「駕駛時沒有有效駕駛執照」、「沒有第三者保險而使用車輛」、「駕駛時沒有戴上認可防護頭盔」、「駕駛時乘客沒有戴上認可防護頭盔」、「駕駛時乘客未滿8歲」及「在行人路上駕駛電動單車」罪名。行動中扣查69部電動單車及15部電動滑板車。

警方調查發現，大部分電動可移動工具均由外地購入，有關零件亦可在外地購買。不少家長更使用電動單車接送子女上學，他們有些沒有駕駛執照，不熟悉路況及燈號；更有父母自行改裝電動單車，加裝座位接載2至3名子女。新界北總區交通部署理總督察魏少昌提醒家長，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接載子女，除違反香港法例，亦為所有道路使用者帶來危險。任何人在道路、行人路及單車徑上使用未經登記及領牌的電動可移動工具，可能違反《道路交通條例》及其他相關法例，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一萬元及監禁12個月。



行動中檢獲84部非法電動可移動工具。